



第十二章

爺爺的故事

和我一塊被派往北平南苑機場的，是李毓霖最討厭的一位同學，李毓麟叫他「小資」，他真正的名字是湯斌，天津人，個子中等，只是鼻樑處好像被打了一拳似地癟了下去，令人一見難忘。

早在銅梁入伍訓練時，他即在我們中間出類拔萃了。因為他完全實現了「抬頭挺胸」的口號要求，且他的胸肌發達，那時我們常常是打赤膊做體操，他有很多機會展示他的胸肌，有一次還被隊長點名到我們凹字形的隊伍中間，示範我們說：「做一名軍人就要像湯斌這樣，抬頭挺胸……」

到了成都以後，無法再以胸肌出人頭地，而湯斌依舊有辦法顯示出他的優秀。例如，他是首先向我們學校美軍士官搭訕的，對方好像聽不懂他的英國話，且似乎也無意要跟他學中國話，因而他和美軍士官的「友誼」沒有繼續下去。

為什麼李毓麟叫湯斌「小資」不知其詳，小資是小資產階級的簡稱，相對於貴族和無產階級來說，李毓霖更鄙視小資產階級。無論如何，湯斌是我們同學中肯上進的人，到台灣以後，他是同期同學第一位考取留美三個月受訓的幸運兒。退役後不知怎樣就全家去美國了，如今住在美國東部，很少回來參加同學會，有人說他開了

一家雜貨店，被搶劫過好幾次。

總之我和湯斌一塊由成都動身，先坐飛機到漢口，住一晚空軍新生社，次日晨才飛南京。到漢口的當天下午，我想去黃鶴樓一遊，因為「昔人已乘黃鶴去」那首七言絕句太有名了，他呢，他說他想去漢口的租界區去看看「異國情調」，我覺得他的想法簡直匪夷所思，我們為此爭議很久，最後我終於冒出了一句：「怪不得李毓霖叫你小資，你實在很自私！」這才答應了我去黃鶴樓，但交換條件是到了基地正式工作後，不准再叫他「小資」。

從漢口到了南京，也是在新生社住一夜，等次日上午去北平的飛機。我這一生第一次喝可口可樂是在南京，小資湯斌推薦的。我們在新街口一帶逛街，我想買一條南京有名的金華火腿帶到北平孝敬爺爺，在一處地攤旁邊，只聽見湯斌大叫了一聲：「可口可樂！」

我以為他看見熟人打招呼了，循著他的目光到了地攤上，猜想是專門賣由美軍 PX 流入市面之商品的，有巧克力、高露潔牙膏之類。那時尚無易開罐，只見他問了價錢，急忙命人家開了瓶。我看過台灣影片「蘋果的滋味」，男女主角均為很好的演員，但令我難忘的是那個男孩子，男主角說不用帶回家拜拜了，就在醫院的病床旁邊，全家每個人分了一個蘋果，導演明顯地要告訴觀眾，這是他們一家四、五人第一次嚐到蘋果的滋味。男女主角怎麼吃他們的第

一口蘋果鏡頭忘了，但其中扮男童的那位小演員，對著蘋果一口咬下去，臉上的表情配合上嘴裡笨拙的咀嚼動作，使我立刻熱淚盈眶，難道我們台灣人在美國蘋果的引誘下，竟那樣地全無抗拒能力嗎？後來，看張藝謀導的「一個也不能少」，影片中也有孩子們第一次喝可口可樂的鏡頭，若論及抓面部特寫的功力，「蘋果的滋味」高明多了。

我真正想說的是湯斌喝可樂的表情，他右手持瓶，頭部偏右向上抬高，瓶口對著嘴，頗有「明月幾時有，把酒問青天」的架式，第一口飲下去，彷彿他的塌鼻子變高了，發出吱吱的聲音，這才回過頭來對我說：「好，好喝，老馮你也來一瓶。」我幼時偷喝過鳳翔高粱，在成都又喝了綿竹大麩，不知道可樂是否比前兩者更好喝？問了價錢知道並非離譜地高，也開一瓶喝了。是汽水的味道，甜的，不難喝，也說不上怎麼好喝。我迄今仍納悶，它究竟有什麼魅力，讓地球上超過十萬萬人以喝不到美國的可口可樂為憾事？而，這十億人究竟是真地想喝可樂，抑或是嚮往美國式的生活呢？

我們在喝過可樂之後的第二天，就乘飛機直奔闊別十三年的故鄉北平了。

無論是時間還是空間，在每一個人的感官世界裡都有或長或大的變化，用不著深奧的相對論解釋。當我拎著皮箱和一隻火腿乘三

輪車在我們家門口下車時，發覺大門小得多了，會不會我找錯地方？我試著敲了兩下門環，一位中年婦人出來應門，我還問：「請問這是馮宅嗎？」對方搶著回答：「大年回來了！你爸爸才來過信，怎麼這麼快就到了！」原來她就是我伯母，北平話叫大媽，想必，漫長的十三年我還沒有大改變，然則北平的家，變化太多了。

北平的家比記憶中的小，我離家時大媽沒有小孩；我是父親三兄弟中唯一的孩子，現在大媽有三個小孩了。祖母在抗戰時去世，這我早知道，我爺爺還很健康，大聲地叫著我的小名，囑大媽立刻替我沏茶。房子小多了，那間客室怎麼看，都不像我小時候跑來跑去地那麼寬敞。我三叔沒有和爺爺同住，剩下的一間房子，租給在胡同口開鍋貼店的夫婦倆和小孩住，因而我只好和爺爺同住一間房子了。

和湯斌約好，他回天津家裡，我在北平家裡，各自放假一星期，然後再一同去南苑機場報到。有機會和爺爺同住一室，爺爺愛說話，我愛提問題，我們常常聊到半夜，聽爺爺一面說故事，一面發出鼾聲，這才不得不停止。

大約每一個人的爺爺，都有一段甚至很多段故事，但是我深信我爺爺的故事最為精采。我爺爺歷經民國二十六年底，日本人佔領北平，更遠的馮玉祥、張作霖入北京，袁世凱稱帝，八國聯軍入北

京等，當我問到英法聯軍火燒圓明園的事情時，爺爺說：「那一年我剛出生，怎麼知道？」並補充說：「你為什麼淨問這些惹人生氣的事，不講講貞觀之治啦，大唐盛世之類的。」我爺爺的結論是：「我這輩子所見到的，也淨是這些讓人不順心的事兒，把北京改成北平，就毫無道理！」爺爺未曾料到，只要再等個一年多，他們可以親眼看見毛澤東在天安門城樓上宣佈：「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。」而且北平也改成北京，再度成為中國的首都。

爺爺回答問題總喜歡岔出題外，那時他老人家高壽七十七歲，記憶力可能衰退了些。他一生沒有離開過北京城，以為北京城不但是中國的中心，也是世界的中心，東牽西掛的人、事、物非常多，其中有些片段十分精采，連我，都忘了當初問的是什麼，竟聽入了迷接著問：「那後來呢？」許多我爺爺說過的故事都足以記下來，用不著加油添醋就是可讀性很高的故事，可惜我不是小說家。

爺爺享年八十六歲，這當然是探親以後才知道的。如果說我爺爺是生於憂患，但他去世時，毛澤東的政績上能令全國人民滿意，也應能令他老人家滿意，然，他老人家去世以後的歲月，就不堪回首了。

我在北平給自己放假的一週之中，自然也去了故宮、天壇、北海、中央圖書館、天橋和頤和園等處，頤和園色彩俗麗，一進大

門，右手萬壽山，中間昆明湖，遠處是長橋，像一幅鑲了框的玻璃油漆畫。萬萬沒有想到，我離開北平那天，最讓我感動且難忘的竟然是頤和園，此事容稍後再說。

我和小資湯斌會合後去機場報到，開始了我延續二十二年的空軍氣象員工作。湯斌由天津回來，他買了一頂美軍用的船型帽，代替我們那時所戴的大盤帽，我說，你戴這樣的帽子，人家機場的衛兵會讓你進去嗎？沒想到，不但讓他進去了，還特別向他而不是我行了舉手禮。

我們的工作是提供飛行人員所需要的天氣資料，南苑機場是戰鬥機基地，有一個或兩個中隊的 P-51 型戰鬥機，它們每天掛彈、加油、起飛、落地，因為當時國共內戰正處於關鍵時期，共方完全沒有空軍或防空武力，我們的戰鬥機便掛了炸彈加裝子彈，轟炸掃射兼用。到台灣後約民國五十年左右，我在台中清泉崗基地服務，認識了一位好友姓張，民國三十七年時他在西安機場，也是飛 P-51 型戰鬥的。他告訴我當時出任務的情況，出發前先有一次簡報，說明該次任務的目的地敵情、天氣等，當時都是目視飛行，雲幕低、能見度差就不起飛或起飛了半途折回。到了戰場上他們倒是十分輕鬆，有時對著幾輛卡車丟彈，若是車上有共軍逃出車外，他們便掃射，至於像電影中所演的如螞蟻一般多的敵人，他們還未曾見過。

我問他：「殺了人，你心裡不難受嗎？」他說：「我們稱之為出任務，根本沒有想過你所謂的殺人問題，而且每次任務回來都要作『戰報』，就是說炸了多少輛車子，射死多少名敵人之類的。不過，我們每一次都會誇大一些戰果。有時到了目的地，連敵人的影子都看不到，機上的炸彈和子彈總不能帶回去吧，所以就胡亂丟他一通，射它一通了。」你聽聽這話！萬一傷了老百姓怎麼辦？是不是全世界的軍人都是這樣作戰的呢？

容我再說一遍，是否全世界的軍人作戰時，都不顧及平民的生活、生命呢？

我在南苑機場只待了四個多月，十一月十三日上午突然接到台長的命令，叫我和湯斌兩人回宿舍整理行李。中午吃了午飯，就有一輛中吉甫車載我們進城，到位於東交民巷的氣象大部隊報到。氣象大部隊是在原德國領事館，裡面有抽水馬桶，是我生平第一次使用，有浴缸設備但壞了且無熱水。長官告訴我們，我們是「見習官」，對於「作戰」的幫助不大，因此先把我們疏散到南京待命，說是第二天的飛機，當夜就在大部隊打地鋪睡了。

我們家在西交民巷附近，距離不遠。我便走回家裡，跟爺爺和伯父伯母說，我暫時疏散到南京，等些日子還會回來，這不是說謊，心裡的确是這樣想。我爺爺還要帶我去前門外三慶戲園廳李多

奎的「打龍袍」，我說，等回來以後再說吧，就這樣輕輕鬆鬆地和爺爺告別，一點兒也沒有想到其他。

第二天是十一月十四日，儘管事隔快一個甲子了，我仍然記得那天確實是十一月十四日。一早起來，外面是一片白色，原來昨夜下了大雪，我們沒有冬衣，只穿了卡奇布衣褲，有一件成都買的皮加克禦寒。又是一輛中吉甫車，連同我來時的小皮箱外加行李捲，我們約有五、六個人，大約全是「作戰」不需要的軍官吧，一車便把我們送往西苑機場了。我坐在後面，一路不停地向外看，蓋上厚厚一層白雪的北平城突然變得嚴肅而且寂寥了。故宮、中山公園都由車外畫過，出了西直門，很快地遠遠看見萬壽山，一片雪白如夢如幻，色彩鮮明的萬壽山在白色的托襯中，猶幻景般的出現。

說到這兒，不知如何會想起紅樓夢的一個鏡頭，賈政在滿天鋪地的白雪中，接受披著猩紅斗篷的寶玉來到身前一拜，這，與我離開北平或北京有什麼關聯嗎？

北京那時城牆仍在，亦無一環二環三環等高架道路，事實上我也未曾下拜，甚至沒有告別的想法，可是一年之後我在何處？我在淡水。四十年之後我在何處？我仍然在台灣，一直到今天。賈寶玉拜別的，除了他的父親，還有他錦衣玉食、憐香惜玉的生活。我呢，我不像賈寶玉那麼自覺自發地一拜，但我確實是告別了什麼，

絕不僅僅是我的家、我的故鄉、我的故國，我的.....

我的下一個逆旅是廣州，我在那兒又待了十個月。

.....閱讀第十三章.....